

V2.0

# 新增改进功能说明

(V2.0.35\_ZS\_20200228)



# 目 录

第一章	概述.....	1
第二章	新增改进功能.....	3
2.1	小规模纳税人征收率调整 .....	3
2.1.1	征收率调整提示 .....	3
2.1.2	商品编码 .....	4
2.1.3	发票填开 .....	4
2.1.4	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表填开 .....	8



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业务需求，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对增值税发票税控开票软件（金税盘版）（以下简称“开票软件”）进行了修改，修改后的软件版本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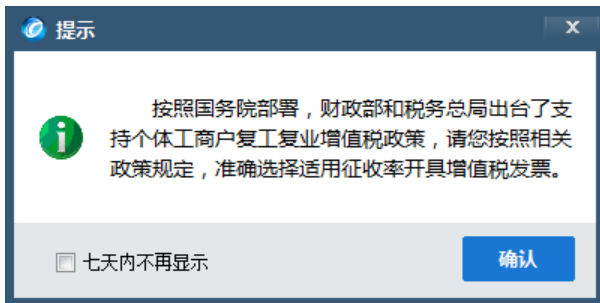


## 2.1

2020年3月1日至5月31日，小规模纳税人（含转登记小规模纳税人）可开具税率新增1%征收率，湖北省地区小规模纳税人（含转登记小规模纳税人），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、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、增值税普通发票（卷式）及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时，税率栏默认为免税，选择3%征收率的商品开具时，票面商品行税率自动替换为免税；湖北以外其他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小规模纳税人（含转登记小规模纳税人）开具增值税发票时，税率栏默认为1%征收率，选择3%征收率的商品开具时，票面商品行税率自动替换为1%征收率。

### 2.1.1

在2020年3月1日至5月31日期间，纳税人每日第一次进入开票软件，系统提示“按照国务院部署，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出台了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增值税政策，请您按照相关政策规定，准确选择适用征收率开具增值税发票。”，如图2-1所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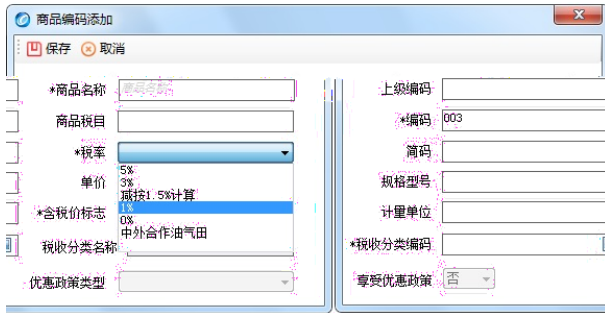


2-1

勾选“七天内不再提示”，点击“确认”按钮，用户七天内再次登录开票软件后不再弹出该提示框。

## 2.1.2

2020年3月1日至5月31日期间，所有纳税人进行新增或修改商品编码时，税率下拉列表增加1%征收率，如图2-2所示。



2-2

## 2.1.3

2020年3月1日至5月31日，小规模纳税人（含转登记小规模纳税人）在发票填开界面，税率下拉列表中新增1%征收率选项。

### 一、湖北省地区

1. 2020年3月1日至5月31日，小规模纳税人（含转登记小规模纳税人），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、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、增值税普通发票（卷式）及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时，税率栏默认为免税。以增值税普通发票为例，如图2-3所示，当选择3%征收率的商品时，如图2-4所示，票面商品行税率自动替换为免税，如图2-5所示，纳税人也可以将免税手工修改为其他税率，如图2-6所示。







人) 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, 当选择 3% 税率商品时, 如图 2-7 所示, 票面商品行税率自动替换为 1% 征收率, 如图 2-8 所示, 纳税人也可以将 1% 征收率手工修改为其他税率, 如图 2-9 所示。

编码	名称	品类	商品科目	税率	信息序号	计量单位	单价	含税价格	征收方式	限购标志	享受优惠政策	税率
001	苹果			3%				否	101015...	否	否	3%
002	冰糖梨			1%				否	101015...	否	否	1%

2-7 3%

1100111561      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      № 9012451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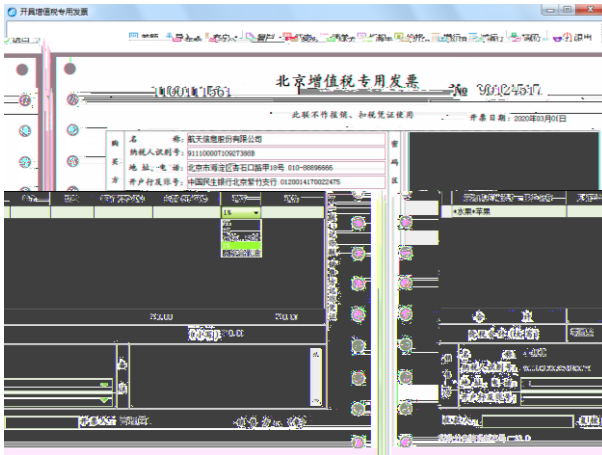
此联不作报税、如税证证使用      开票日期: 2020年03月01日

名称	北京增值税专用发票	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(不含税)	金额(不含税)	税率	税额
冰糖+苹果								1%	
合计							¥0.00		¥0.00
含税合计(大写)							零圆整		(小写) ¥0.00

名称: 小琪琪  
纳税人识别号: 91110101254120179  
地址、电话: 1  
开户行及账号: 1

收款人:      复核:      开票人: 管理员1      销售方: (章)

2-8



2-9

## 2.1.4

2020年3月1日至5月31日，所有纳税人均可开具1%征收率的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表。

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表界面的税率栏，新增1%征收率选项，如图2-10所示。



2-10